

住院日額 實支實付
醫療支出的最佳防護

醫療健康保險附約

(無等待期)

新康富

商品特色

- 1 手術保障涵蓋門診手術與住院手術，**範圍廣**手術保障更周全。
- 2 不分手術項目固定額度之實支實付商品，提供保戶**適當額度**的保障。
- 3 高額度之住院醫療費用保險金，各項住院雜費實支實付，住院**免煩惱**。

遠雄人壽新康富醫療健康保險附約(RM1)續保時，遠雄人壽得依保單條款之約定陳報主管機關調降或調漲續保之保險費率，與投保當時之保險費率有所不同，保險費調整之方式及內容請參閱保單條款。

保障內容

單位：新臺幣 元

住院日額+實支實付〈收據可副本〉

NEW 住院前後門診保險金	每次給付400~1,000元(計劃一~計劃三)	住院診療的前二週內及出院後二週內(含入院及出院當日)
NEW 法定傳染病住院慰問保險金	每次住院給付5,600~14,000元(計劃一~計劃三)	同一保單年度給付一次(不限住院天數)
住院日額保險金	每日給付800~2,000元(計劃一~計劃三)	同一次住院最高給付365日
住院醫療輔助保險金	每日給付500元	同一次住院最高給付365日
住院慰問保險金	每次住院給付5,600~14,000元(計劃一~計劃三)	同一次住院期間僅給付一次(不限住院天數)
住院醫療費用保險金	每次住院醫療費用限額20萬~40萬元(計劃一~計劃三)	NEW 曾住進加護病房或(暨)燒燙傷病房診療，或同一次住院期間超過六十日者，「住院醫療費用限額」*2倍
手術費用保險金	每次手術費用限額10萬~25萬元(計劃一~計劃三)	-

【註】保障內容之詳細給付內容，請參閱保險單條款。

範例說明

康先生(30歲)投保「遠雄人壽新康富醫療健康保險附約(RM1)」(計劃二)，第一年年繳保費4,739元。投保後因意外發生車禍導致左腳股骨骨折(健保身分就醫)，需開刀置入鋼釘，醫生建議可選健保給付型鋼釘(不需自費)，或採材質較好復原較快之鋼釘(需自費7萬)。康先生選擇健保不給付但材質較好且復原較快之鋼釘，共住院14天，並於出院後14天內回診兩次，其住院期間自費支出開銷與本商品保險金理賠如下表：

單位：新臺幣 元

收據上自費費用(健保不給付費用)如下	
費用項目	自費金額
病房費(健保病房)	0元
掛號費與證書費	1,100元
基本部分負擔	1,400元
住院部分負擔	3,416元
回診費用(兩次)	1,160元
手術費	0元
材料費	70,380元
本次就醫自費支出	77,456元



新康富(RM1)理賠給付如下		
理賠項目	住院日額	實支實付(可副本)
住院慰問保險金	9,450元	--
住院日額保險金	18,900元	--
住院醫療輔助保險金	7,000元	--
住院醫療費用保險金	--	5,916元
住院前後門診保險金	1,350元	--
手術費用保險金	--	70,380元
本商品合計理賠金	112,996元	



